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举办陕西省第六届大学生 轮滑锦标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推动我省高校阳光体育运动，切实提高大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陕西省学生体育竞赛活动计划的通知》（陕教体办〔2019〕8号）精神，由陕西省教育厅主办，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承办、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轮滑运动专业委员会协办的陕西省第六届大学生轮滑锦标赛定于2019年6月1日至4日在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举行，请各高等学校按照《陕西省第六届大学生轮滑锦标赛竞赛规程》（见附件1）做好组队、训练、报名、参赛工作。

联系人：李梁、雷鸣

电话：029—88668892、85408759

传真：029—85254834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年4月19日



附件 1

陕西省第六届大学生轮滑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陕西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三、协办单位

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轮滑运动专业委员会

四、竞赛时间、地点

(一) 时间: 2019 年 6 月 1 日至 4 日。

(二) 地点: 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鄠邑区人民路 8 号)。

五、参加单位

全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参赛。

六、竞赛项目、组别

(一) 竞赛项目。

1. 自由式轮滑竞赛项目:

男子组: 花式绕桩、速度过桩、花式刹停;

女子组: 花式绕桩、速度过桩、花式刹停;

双人花式绕桩(可兼项、不受性别、甲乙组限制)。

2. 速度轮滑竞赛项目:

男子组：200 米双发个人计时赛、500 米争先赛、1000 米分组计时赛；

女子组：200 米双发个人计时赛、500 米争先赛、1000 米分组计时赛；

3. 男、女团体速滑接力赛项目：3000 米接力（可兼项、不受甲乙组限制）。

（二）竞赛组别。

1. 本科甲组、本科乙组、专科甲组、专科乙组、高水平组，各组别男、女组分别编排进行比赛。

2. 双人花式绕桩项目不限性别、年级，可根据编排自由组合参赛，每校限报 2 对；团体速滑 3000 米接力赛项目分性别组参赛，不限年级，每校男、女组各限报 1 队。

3. 高水平组不分本、专科和甲、乙组，运动员不可与其他组别混编、跨组参赛。

七、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具有中国国籍并按照教育部关于全国普通高等院校统一招生考试、单独招生及高水平运动员考试、录取的有关规定，经考生（户口）所在地高等院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正式录取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独立学院、民办院校、体育类院校、高职高专院校（高考统一录取且录取年龄满 17 周岁，2002 年 1 月 1 日前出生的高职高专在校在籍学生，五年制大专阶段）在校在读的全日制本、专科及研究生。

本科甲组：大一年级学生。

本科乙组：大二、大三、大四、大五年级学生及研究生。

专科甲组：大一年级学生。

专科乙组：除大一以外年级学生及研究生。

高水平组：参考运动员相关参赛条件。

(二)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在校在籍，文化课考试合格，政治思想进步，遵守运动员守则，遵守学校各项纪律和有关规定，并经运动员所在学校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此项赛事者（须有校医院或县级以上医院体检证明）。

(三) 凡不符合教育部关于全国高等院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有关规定者；或虽经正规录取，目前属国家、省、自治区、直辖市、特别行政区运动队正式的在编运动员，均不得参加比赛。

(四) 近三年（2016年1月1日—2019年6月1日）凡参加过下列比赛取得前八名成绩的运动员，其项目须参加高水平组进行比赛：全国轮滑锦标赛、全国青少年轮滑锦标赛、全国轮滑公开赛、南北方轮滑公开赛、全国轮滑联赛、全国大学生轮滑锦标赛、全国大学生轮滑联赛、全国公路速度轮滑赛、全国学生轮滑大赛。

(五) 所有参赛运动员须在赛前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在联席会议时提交保险单据证明，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八、报名及报到

(一) 报名规定。

1. 各单位限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2 名，工作人员 2 名，医生 1 名。

2. 各院校自由式类、速滑类各组别男、女每项限报 5 名运动员；个人项目每人限报 3 项，其中同类别项目不得超过 3 项；单项赛运动员可兼双人项目和速滑团体接力项目。双人项目各单位限报 2 对（一名运动员不可兼组两对及以上项目），速滑 3000 米团体接力赛项目各单位男女各组限报 1 队（每队限报 4 名运动员）。

3. 报名信息一经上报后不得更改，报名截止后不得变更或增补运动员。

（二）报名截止日期：5 月 17 日（星期五）17:00。

（三）报名方式。

1. 电子报名：

凡报名参赛的学校须上报以下电子材料：

（1）比赛报名表（见附件 2）。

（2）以参赛运动员姓名命名的证件照（白底、JPG 格式）。

（3）领队、教练员、工作人员证件照（白底、JPG 格式）。

请将以上材料于报名截止日前报送至陕西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专用报名电子邮箱：sxxstylh@163.com。不合规者视为放弃报名资格。电子邮件须注明学校名称、联系人手机号码，电子邮件一经发送不得更改。

2. 纸质报名：

凡报名参赛的学校须上报以下纸质材料，并于报名截止日期前邮寄或送达：西安市长安南路 563 号，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邮编：710061，收件人：郭创，电话：13571546192。邮件须用文件袋打包，文件袋封面须注明学校名称及组别，以当地发出邮戳为准，逾期及报名材料不全的不予受理。

(1) 纸质版报名表原件（须加盖体育部、校医院公章）。

(2) 参赛运动员学生证、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参赛运动员须提交省级招生部门签字盖章的录取名册复印件，并加盖学校档案公章及校体育部公章，并注明联系人及手机号码。

(4) 教练员、运动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原件（有效期必须包含往返比赛场地途中及比赛期间）。

联系人：雷鸣

联系电话：029—85408759、18091193399

(四)大会竞赛部设于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体育部办公室。

负责人：李娟

工作人员：万肖、崔立

电话：13468760231、18392388661

九、竞赛办法

(一)自由式轮滑比赛。

比赛采用中国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2013 自由式轮滑竞赛

规则与裁判通则（试行）》结合《WSSA 世界自由式轮滑竞赛规则 2017 版》进行。

（二）竞赛相关事项。

1. 花式绕桩比赛时间：

花式绕桩的表演时间为：105-120 秒（1 分 45 秒-2 分钟）；

双人花式绕桩的表演时间为：160-180 秒（2 分 40 秒-3 分钟）。

2. 参赛服饰要求：

（1）花式绕桩、速度过桩、花式刹停运动员必须穿着便于运动的服装参赛；

（2）花式绕桩比赛运动员参赛不允许穿着队服（校服、社服）或带有相关赞助商标的服装；

（3）出现下列情况，裁判长有权要求运动员更换服饰，运动员拒不更换的，裁判长有权取消运动员该项目参赛资格：

①穿着肉色紧身或透明服装；

②带有宗教符号的装饰物；

③其他不符合竞赛要求的服装或装饰物。

3. 号码布要求：

（1）所有运动员在检录时必须出示号码布；

（2）参加速度过桩、花式刹停的运动员在比赛中必须佩带号码布；

（3）每位运动员号码布佩带在腰部中间位置。

（三）速度轮滑比赛。

比赛采用中国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2013 速度轮滑竞赛规则与裁判通则》及根据国际规则最新修改内容进行。

注意事项:

1. 运动员必须佩带头盔参赛,直至比赛结束。

2. 200 米双发个人计时赛:

(1) 比赛分为预赛和决赛。

(2) 预赛每名运动员有 1 次机会,取预赛成绩前 12 名进行决赛。

3. 3000 米接力赛:

(1) 同一单位的运动员必须统一服装。如果两个队伍服装相似,裁判长可以抽签决定其中一个队伍 更换服装。

(2) 每队 3 名运动员参赛,每人最少完成一次接力。

(3) 如果一名运动员被取消比赛资格,整个队伍将被取消比赛资格。

(4) 每名运动员可自由选择多少圈后进行接力。

(5) 接力方法:

① 接力时,被接替运动员必须双手推动接替运动员的后部。

② 如果接替运动员进入接力区但没有与同伴按照规则规定完成接力(不允许以拍、打身体其它部位和拉动方式进行接力),将被判接力失败。

③ 最后一次接力必须在最后一圈前完成。

(四) 弃权。

1. 正常弃权。

到达赛区后，赛前运动员确因伤病，不能参加比赛或一场比赛中受伤（或突发性疾病）者，须由该运动员所在队向裁判长提交书面弃权申请，并附市级（含）以上医院诊断证明或大会医生签署的诊断证明，证明其不能参加比赛或不能继续比赛，经审核同意后，可按正常弃权处理。

2. 非正常弃权。

（1）团体赛或接力赛赛前检录时因迟到超过规定时间 5 分钟，则判该队次比赛弃权。

（2）团体赛或接力赛赛前检录名单填写出现错误（错字、别字、涂改、字迹不清），则错误的场次判弃权。

（3）团体赛或接力赛参赛运动员因迟到超过规定时间 5 分钟，则判该运动员该次比赛弃权。

（4）一次团体赛或接力赛中，一方出现两场非正常弃权，则判该队该次团体赛或接力赛弃权。

（5）单项赛的运动员因迟到超过规定时间 5 分钟，则判该运动员该场比赛弃权。首场比赛以开始时间为准，后续比赛以上一场结束时间为准。

（五）罢赛。

因运动员或运动队赛前或赛中拒绝出场比赛或拒绝继续比赛，赛后拒绝参加颁奖仪式等行为，经说服教育后，由裁判长计时，超过时间 5 分钟，仍不比赛或不参加颁奖仪式的视为罢赛。一旦罢赛，除扣除该单位缴纳的 2000 元纪律保证金外，还将取

消该运动员和所在运动队“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造成罢赛事实的运动员或运动队，取消该项目（团体赛或单项赛）比赛资格，情节严重者将取消该运动队所有项目参赛资格。

十、录取名次与奖励、计分办法

（一）单项。

1. 男、女各单项及双人和团体项目按学校类别及分组分别录取前 8 名（不足 8 名减 1 录取，不足 6 名减 1 录取），各单项按 9、7、6、5、4、3、2、1 计入总分，双人花式过桩项目乘 1.5 倍计分，速度轮滑 3000 米团体接力赛项目乘 2 倍计分。

2. 高水平组成绩积分根据运动员所属单位划分计入团体总分、男子团体总分和女子团体总分，比赛成绩须高于非高水平组该项目第三名成绩，否则不计入团体积分。

3. 如某单项报名人数不足 8 人（对）则直接进行决赛，不足 6 人（对）时减一录取，不足 3 人（对）时则取消该比赛项目。

（二）团体总分。

1. 本、专科类院校各设立团体总分奖、男子团体总分奖及女子团体总分奖。本、专科类院校均录取前 8 名，颁发奖牌。

2. 如遇总分相等时，则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

3. 若一学校各报甲、乙组两个参赛队，则各项团体总分合并计算。

4. 双人花式绕桩项目，只计入团体总分。

5. 速度轮滑与自由式轮滑成绩合并计算男子团体总分、女子团体总分及团体总分。

6. 评选“优秀运动员奖”“优秀裁判员奖”“优秀教练员奖”，颁发个人获奖证书。

7. 获奖个人由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颁发获奖证书。

(三) 破纪录。

1. 自由式轮滑速度过桩、速度轮滑竞赛项目破陕西省大学生轮滑纪录者该项另加 9 分。

2. 一人同一项目多次破纪录时，按就高原则只加分一次。

十一、“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运动员”“优秀裁判员”“优秀教练员”奖评选办法

(一) “体育道德风尚奖”，由大会体育道德风尚评选委员会选定，按照各类参赛学校的 20% 比例评选，颁发奖牌。

(二) “优秀运动员”以院校为单位，按照本、专科类团体总分排名前 8 名进行推选，每单位 2 人，颁发荣誉证书。

(三) “优秀裁判员”由大会裁判组选定，按裁判员总数 10% 比例推选。

(四) “优秀教练员”以院校为单位，按本、专科类学校团体总分排名前 8 名的单位进行推选，每单位 1 人。

十二、资格审查

(一) 为了端正赛风，体现举办陕西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突出教育特色，以育人为宗旨的指导思想，学校相关部门须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按照本规程的规定，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行为的发生。

(二) 为严肃赛风赛纪，本届比赛设立将设立资格和纪律监

督委员会，负责对参赛运动队（员）、技术官员和有关工作人员资格及赛风赛纪监督工作。“资格和纪律监督委员会”的处理决定为最终处理意见。

（三）对违反资格规定的运动员、运动队，将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试行）》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对冒名顶替参加比赛的运动员，属个人项目，取消其比赛成绩和名次；属集体项目，取消全队比赛成绩和名次，同时在其所属代表队团体总分中按照冒名顶替运动员人数每人扣除 20 分，取消该代表队“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资格，并通报全省。凡对参赛运动员资格有异议提出申诉者，需向“资格和纪律监督委员会”提交由代表队领队核准签名的《申诉报告书》，方可受理。

（四）申诉规定。

1. 比赛期间各参赛单位限申诉一次，如胜诉，继续保留一次申诉权，如败诉，则取消该项目申诉权。

2. 投诉方须向大会提交纸质申诉材料，申诉书须由领队核准签名，交“资格和纪律监督委员会”方可受理，投诉方须提供真实的佐证材料或完整的相关影像资料。

（五）参加比赛的运动员，凭本人运动员注册卡、二代身份证原件检录参赛。若运动员注册卡丢失，应及时上报书面说明，并提供本人证明、二代身份证原件。

（六）参赛运动员比赛前 10 天在“陕西省学生体育网”公示（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网站 www.sxxsty.com）。

联系人：郭创

电 话：029-85408759

传 真：029-85254834

电子邮箱：sxxstylh@163.com

十三、费用

(一) 参赛运动员须缴纳参赛费 100 元/人 (现金)。

(二) 各参赛单位在联席会议时缴纳参赛保证金 2000 元(现金)。待全部比赛结束后将保证金退还各单位，若在比赛中发现弄虚作假、打架、不尊重裁判、罢赛、损坏公物等现象将扣除保证金及给予相应的处罚。

(三) 参赛单位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如需帮助可联系大会竞赛部工作人员。

十四、领队、教练员、裁判员联席会议

(一) 裁判员工作会议：5 月 31 日 (星期五) 下午 14:00 召开。

(二) 领队、教练员联席会议：5 月 31 日 (星期五) 16:00 召开。

(三) 会议地点：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第四教学楼报告厅。

十五、技术官员的选派

技术官员 (仲裁、比赛监督、技术代表、竞赛主管、裁判长及部分主要裁判) 由主办单位委派，裁判员由执行单位经商承办单位后，共同提出建议名单，报主办单位统一审定。

十六、其他事项

(一) 参赛运动员应使用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轮滑鞋(单、双排均可), 须着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护具(护掌、护肘、护膝、头盔)。

(二) 参加自由式轮滑花式绕桩的每名运动员需于报名截止日前, 将比赛音乐以学校为单位发送打包邮件至15029071979@163.com, 电子邮件及文件包名称为学校名称及项目名称, 音乐的格式为MP3, 音乐名称注明运动员姓名、运动员性别、比赛组别、项目等信息, 逾期不予受理。

十七、安全管理及应急预案

(一) 参赛队需加强内部管理, 严格纪律, 实行全程带队领队负责制;

(二) 参赛队员必须是身体健康者, 请各队在比赛前做好健康检查;

(三) 参加比赛的所有运动员, 必须在报到前统一办理保险, 未办理保险的单位不得参赛;

(四) 若比赛因天气原因无法进行, 将推迟比赛, 时间另行通知;

(五) 在比赛过程中, 组委会将安排工作人员在比赛区域巡逻, 以防运动员出现不适或其他突发状况, 并在赛场设置医疗点, 提供药物。

十八、本规程解释权及修改权属主办单位所有。

比赛相关事宜请仔细阅读《比赛说明》(赛前印发)。

附件 2

陕西省第六届大学生轮滑锦标赛报名表

学校全称：

学校类属：（本、专科）

组 别：（甲、乙组、高水平组）

人员	类别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方式							
					手机	邮箱						
	领 队											
	教 练 员											
	教 练 员											
	工作人员、队医											
运动员参赛信息及所报项目（请在比赛项目类别中打“√”）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班级	学号	花式绕桩	速度过桩	花式刹停	200m计时	500m争先	1000m分组计时	
1												
2												
3												
4												
5												
6												
7												
8												
9												
10												
双人花桩	1											
	2											
3000接力	男											
	女											

（报名表可续格）

电子报名表下载地址：www.sxxsty.com。

填表日期：2019 年 月 日

电子报名信息邮件注明：“×××学校第六届陕西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报名”。

电子报名邮箱：sxxstylh@163.com。

校体育部

（公章）

校医院

（公章）